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副董事长代行董事长职权的 公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 董事会于2021年1月25日收到管爱国先生递交的辞职书。管爱国先 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董事、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及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。辞任后,管爱国先生不在本公司担任任 何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管爱 国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其辞职报 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公 司董事、董事长的补选工作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工作需要,自 管爱国先生辞职起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前,由副董事长孔庆凯先 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权。

管爱国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在此对管爱国 先生为公司发展付出的努力和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26日